

共 桐 富 裕

(实 践 创 新)

第 9 期

桐庐县打造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县域标杆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9月30日

编者按：在大力推进共同富裕进程中，如何让老年人不掉队，仍然存在一些难点堵点。县民政局以破解农村养老问题为切入点，从“养老机构统筹规划、养老服务提质增效、养老机制长效构建”三方面发力，为实现“家门口幸福养老”提供参考模式。作为市第一批“缩小城乡差距领域”试点，县委社建委联动县住建局、县农业农村局等部门，聚焦城乡联动，突出“空间重塑、模式创新、共建共享”三大举措，加快城乡一体发展步伐。现将部门先进做法予以刊发，供大家参考学习。

目 录

- 县民政局首创“家院一体”微型养老模式 打造“家门口幸福养老示范样板”
- 桐庐县突出“三大举措” 全力打造缩小城乡差距县域样板

县民政局首创“家院一体”微型养老模式 打造“家门口幸福养老示范样板”

近年来，县民政局以破解农村养老难题为切入点，创新打造“家院一体”微型养老模式，聚焦“养老机构统筹规划、养老服务提质增效、养老机制长效构建”全维度发力，奋力打造“家门口幸福养老示范样板”。

一、统筹规划，推动养老机构均衡布局

一是科学规划谋布局。县民政局始终坚持“机构跟着老人走”理念，科学分析县域老年人口分布实际，结合各乡镇（街道）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养老机构等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情况，合理规划均衡布点，在养老服务资源相对不足的地区“嵌入”微型养老机构，实现老年人“垂暮不离亲、养老不离家”。截至目前，已建成养老微机构 14 家，覆盖 6 个乡镇（街道），“一刻钟养老服务圈”持续迭代完善。

二是政策支持破梗阻。聚焦设立条件、消防审验、房屋产权等环节，县民政局联合 10 部门出台《关于进一步优化部门服务促微型养老机构规范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微型养老机构定义及建设标准，简化证照审批手续，为规范发展微型养老机构提供政策保障。针对微型养老机构消防审验难题，民政、住建、消防共建消防整改指导专班，实地勘查消防整改可行性、评估审验后由第三方机构出具“具备消防安全技术条件”意见书，并给予 10 万元/家的改造资金补助，确保“降规模不降标准”。

三是财政补助减负担。为减轻养老服务机构运营负担，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在保障基本公共服务方面的职能作用，对微型养老机构给予每张床位 3000-4000 元的一次性建设补助以及每人每月 100-400 元的床位运营补助；对有资金需求的机构给予 50% 贷款贴息支持；对参加政策性责任保险给予 1/3 补助，支持微型养老机构健康运营发展。截至目前，共为微型养老机构提供省、市、县三级一次性床位建设补助 179 万元，截至目前，2022 年累计提供床位运营补助 93.8 万元。

二、提质增效，推动养老服务优质供给

一是多跨协同，推动医养融合。围绕失智失能老年人最迫切的康复护理需求，整合共享民政、残联、医保、卫健等多部门资源，将微机构认定为长期护理保险服务定点机构，进一步加强与医疗机构的协作配合，目前，14 家微机构均与当地医疗机构签订服务协议，签约率达到 100%。通过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康复护

理、康复训练、生活照护等多样化康养服务，努力提升特殊老年群体的获得感幸福感。

二是服务扩面，丰富养老内涵。系统梳理老人日常照护需求，推动机构养老和居家服务有机统一，拓展生活照料、康复护理、家庭支持、社会工作、器具租赁等六大功能。针对失能老人家庭，提供“喘息服务”等替代专业服务，并将专业服务延伸至助浴、助餐、助医等多项个性定制领域，重构居家-社区-机构结合养老服务模式。截至目前，2022年累计提供日间照料服务19.44万人次。

三是数智赋能，实现全链守护。依托县域智慧治理工程，借力“浙里养”等数字平台，围绕老年人基本信息、子女信息、社会关系、心理评估等数十个维度，精准勾画老人需求画像，并定期推送至子女，帮助子女了解老人需求、主动关怀，构建“信息收集-精准画像-需求推送-关爱直达”的全链服务机制。多元引进智能设施设备，如一键呼叫按钮、睡眠监测、防跌倒防走失装置，实现全时段、多维度安居守护。

三、多元发展，推动养老机制长效构建

一是市场化运营，充分激发微机构发展活力。坚持专业引领、强强联合，整合农村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资源，探索微型养老机构村建民营模式，鼓励养老服务组织集团化、连锁化发展，充分激发微型养老机构发展活力，有效满足老年人多层次、多样化养老服务需求。目前，已成功引入在水一方、金色年华、钱江养

老等业内知名养老服务企业助力微型养老机构开展市场化运营。

二是人才培育，持续优化养老人才发展环境。聚焦养老专业人才培养，实施微型养老机构专业人才招引计划、从业人员教育培训计划，不断提升养老服务人员专业素养。开展养老从业人员年度星级评定，对高级养老护理员及以上资质证书的养老护理人才，给予每人每年1万元补助，加快推动养老人才在适应产业、服务行业、引领业态中发挥更大作用。

三是社会参与，多元助力养老事业长效发展。推动社会力量全方位参与养老服务发展，引导当地乡贤、企业回报桑梓，创建老龄事业公益基金会，构建涵盖慈善基金、政府购买、公益创投等在内的多元投入机制，促进养老事业健康发展。如百江镇爱心人士捐赠200万，建立村级慈善基金用于老年食堂建设和运营；钟山乡企业家筹集250万元，创建养老基金用于微型养老机构建设运营。

桐庐县突出“三大举措” 全力打造缩小城乡差距县域样板

自试点工作开展以来，我县聚焦城乡联动，协同推进新型城镇化与乡村振兴建设，聚力实现“美丽底板靓丽、增收渠道多样、公共服务共享”，打造缩小城乡差距县域样板。2021年，全县村集体经

济收入与经营性收入增速分别达到 15%与 27%，已全部实现“5030”目标。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均超两位数，增速位列全市第一，城乡居民收入倍差缩小至 1.63。先后召开省城乡风貌整治提升暨未来社区建设工作现场会、市城乡风貌整治提升暨十大专项行动现场推进会，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与城乡风貌整治提升工作获省政府督查奖励，城乡一体发展的步伐越来越快、成效越来越明。

一、突出空间重塑，美丽底色从“碎片化”向“连片化”转变。

我县牢固树立“美丽中国桐庐先行”的意识，一体协同推动美丽城乡迭代升级，精致精细精美绘好新时代“富春山居图”。**一是以“精致规划”强引领。**以“产、城、人、文、景”融合发展为原则，统筹考虑城乡体系建设、国土空间利用、全域旅游发展、综合交通布局，编制《桐庐县城乡风貌整治提升行动方案》，以顶层规划谋定全域发展方向。围绕生态环境、建筑空间、场所要素等 36 项负面清单，于今年 3 月编制发布全省首例《桐庐县乡镇城乡风貌整治提升负面清单指南》，系统全面加强对城乡风貌整治提升的规范引导。联动浙江建院、城乡规划设计院，在桐君街道、富春江镇等地试点开展驻镇规划师制度，提升镇街规划管理决策专业度。**二是以“精细建设”提品质。**深入开展城乡风貌“百千万”工程暨十大专项行动，以高铁站、入城口、城市规划展示中心等项目为核心，积极争创省级城乡风貌样板区。深入推进城市大脑桐庐平台建设，持续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位。聚力美丽城镇建设，加快落实做精“一条快速

便捷的交通通道、一条串珠成链的美丽生态绿道”等“十个一”要求，制定“七彩小镇”建设指标体系和管理规程，目前已建成省级美丽城镇样板6个，市级美丽城镇样板实现全覆盖。聚力美丽乡村蝶变，坚持以人为核心的发展理念，一体推进农村垃圾、厕所、污水专项整治“三大革命”，近三年累计改造提升农村无害化公厕1200座、污水处理设施1485处、农村公路258公里，“村村似城镇”的感受日益强烈，城乡边界感越日益模糊。**三是以“精美发展”夯内涵。**坚持以生态养城，立足生态环境资源，放大发展优势。结合桐君山、环天溪湖生态红线保护，打造桐君山最美森林、环天溪湖最美森林；依托合村乡瑶溪沿线资源本底，打造美丽河湖景观；依托梅蓉区块田园景观资源，打造沿山滨水最美田园。坚持以文化润城，深入挖掘文化内涵，提升城市发展厚度。弘扬“中医药文化”“诗词文化”“隐逸文化”等三大独特文化，精美修复《富春山居图》实景、叶浅予故居等景观，把富春山水、名人名家、特色文化元素植入城乡建设、产业发展各个领域，涌现了青龙坞、梅蓉村、戴家山等一批“网红打卡点”，实现文化元素、经济业态、城乡风貌互融互促。

二、突出模式创新，致富路径从“单一化”向“多元化”转变。

我县牢固树立“就业是最大民生”发展理念，做大产业、做优载体、作深技术，拓展增收渠道，全力推进“扩中”“提低”，加快构建以中等收入群体为主的橄榄型社会。**一是以多元产业富民。**坚持产业发展和美丽经济双轮驱动，进一步拉开经济发展框架。今年年初，召开全县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系统制定并发布产业高质量发展

“1+1+N”政策体系，组建招商“产业专班+驻点招商+平台部门”的大招商协同机制，进一步筑牢共富根基。搭建“全链农业、全域旅游、全季休闲、全民共富”的美丽经济发展体系，打造“以一产农业生产为底图，以二产加工为核心，以三产休闲旅游为引领的县域美丽经济全链条”，充分释放乡村美丽资源效益。**二是以创新载体富民。**创新开展“就业致富”工程，开通“共桐富裕”就业直通车，精准摸排城乡剩余劳动力底数，制作“就业码”，实现招聘信息直送到家，聚力推进有能力未就业人员动态清零，截至目前，已登记就业意向人员信息8061条，今年以来实现就业7607人，在3-5月“赛马激励”期间，新增就业人数指数排名始终保持在全市第1。深入实施“共富工坊”行动，分水镇借力制笔这一传统优势产业，因地制宜推广“厂站结对”模式，推动形成“村村有套笔点”大格局；钟山乡积极建设“一村一特色”共富基地，目前“果蔬高峰”“梨享大市”“农旅陇西”“共富歌舞”等11个“共富基地”已具雏形，推动实现“人人有事做、家家有收入”。**三是以要素赋能富民。**打造“桐庐味道”区域公用品牌，通过建立品牌基地建设体系、安全监管体系、品牌营销体系等九大体系，实现以品牌赋能农产品市场竞争力。今年积极组织参加“杭州名茶评比”等活动，“雪水云绿”获市名茶评比等2项金奖。持续开展“桐庐科技特派员”行动，以乡村振兴多元化需求为导向，创新实施“AB岗”选派、“个人+团队”服务机制，通过匹配技术专家，实施科技特派员项目，实现以科技赋能农产品附加值提升。

三、突出共建共享，公共服务从“普惠化”向“优质化”转变。

我县牢固树立“桐庐所能、群众所需”工作导向，围绕“一老一小”重点群体关注不足、城镇住房保障率较低等“急难愁盼”问题着重发力。一是推进从“幼有所育”到“幼有优育”。全力推进全国乡村“复兴少年宫”试点县建设，目前各农村镇街、村社已实现乡村“复兴少年宫”全覆盖，累计开展活动 2000 余次，惠及青少年 38000 余人次。于今年 7 月发布全国首个省级乡村“复兴少年宫”建设与管理规范标准，相关经验在央视《新闻联播》《共同关注》等栏目作推介。今年暑期，借力“复兴少年宫”建设，成功开展少儿扎染等兴趣课堂、金融法律等科普课堂、非遗技艺等特色课堂，推进“精神财富”不断延伸下沉至乡村。二是推进“住有所居”到“住有宜居”。围绕群众住房的多样化需求，谋划制定美好人居相关政策，推动城镇危房家庭“除险安居”和住房困难家庭“提质优居”，既顾及刚需群体，又为住房困难家庭提供政策工具，进一步完善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体系。聚焦乡村住房提升，编制出台全省首个《幸福乡村建设规范》，从基础设施建设、文明新风、法治建设、创业建设、艺术建设等 7 大维度塑造美丽宜居新乡村，提升百姓生活幸福感。三是推进“老有所养”到“老有颐养”。以破解农村养老难题为切入点，创新打造“家院一体”微型养老模式，目前全县已有 14 家微型养老机构建成运营，入住率超过 80%。主动与“长期护理保险改革”试点县建设一体推进，将微型养老机构认定为长期护理保险服务定点机构，

既满足一般老年人“垂暮不离亲”的心理需求，又提升特殊老年群体的身体需要。

送：桐庐县打造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县域标杆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

发：桐庐县打造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县域标杆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桐庐县打造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县域标杆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9月30日印发
